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6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胡明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方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明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方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胡明峰先生、方智先生具备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胡明峰，男，1970年，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武汉怡景地产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业务经理，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长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胡明峰先生持有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20,00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方智，男，198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经理、总工程师，浙江国镜药业有限公司杭州国镜药物研究院副院长。

方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